

嘉实中证锐联基本面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(A 类份额)

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

编制日期：2024 年 6 月 21 日

送出日期：2024 年 6 月 25 日

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，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。

作出投资决定前，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。

一、产品概况

基金简称	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 (LOF)	基金代码	160716
下属基金简称	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 (LOF) A	下属基金交易代码	160716
基金管理人	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基金托管人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09 年 12 月 30 日	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	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0 年 2 月 10 日
基金类型	股票型	交易币种	人民币
运作方式	普通开放式	开放频率	每个开放日
基金经理	李直	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	2021 年 9 月 24 日
		证券从业日期	2014 年 7 月 1 日

注：本基金场内简称为基本面 50LOF。

二、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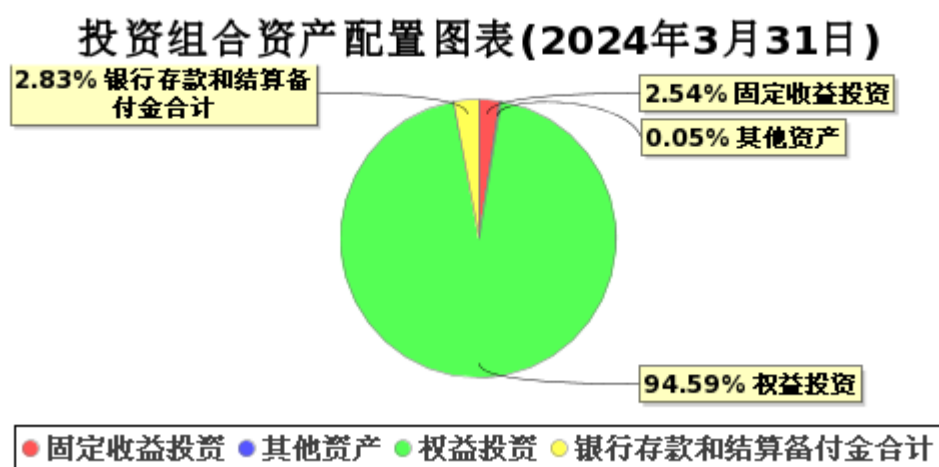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

详见《嘉实中证锐联基本面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招募说明书》第十二部分“基金的投资”。

投资目标	本基金采用指数化投资策略，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，追求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。
投资范围	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、备选股（含存托凭证，下同）以及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其他股票（含存托凭证）、固定收益类证券、现金、短期金融工具、权证和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。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，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，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。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成份股及备选股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90%；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%；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%，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、存出保证金、应收申购款等。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锐联基本面 50 指数，及其未来可能发生的变更。
主要投资策略	本基金采取完全指数复制法，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，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。但在因特殊情况（如市场流动性不足、个别成份股被限制投资等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，基金管理人将采用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，以达到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。 对于存托凭证投资，本基金将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，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，筛选具有比较优势的存托凭证作为投资标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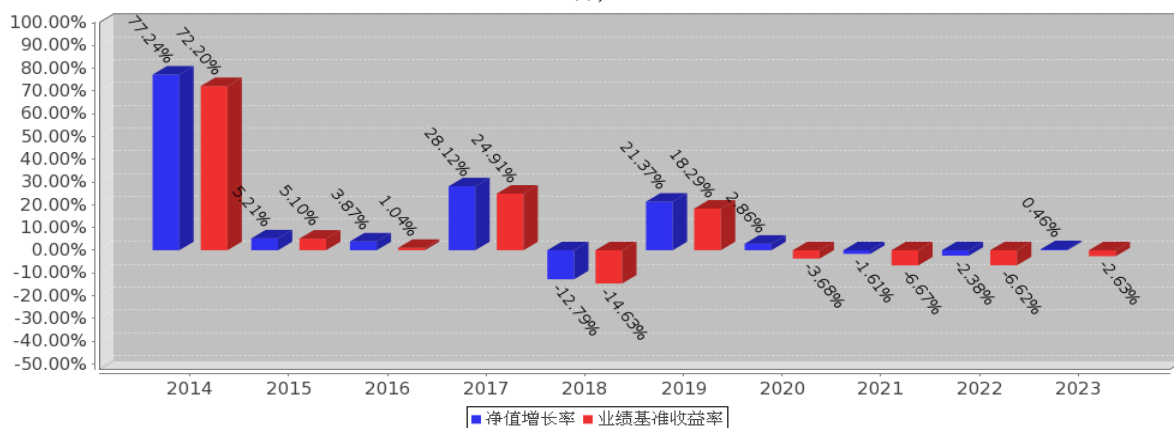
	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误差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.35%，年化跟踪误差不得超过 4%。在跟踪误差允许的情况下，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、备选股以及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其他股票、固定收益类证券、现金、短期金融工具、权证和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。本基金的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范围包括国债、金融债、企业（公司）债、次级债、可转换债券（含分离交易可转债）、中央银行票据、短期融资券、回购（包括正回购和逆回购）、资产支持证券等。
业绩比较基准	95%×中证锐联基本面 50 指数收益率 + 5%×银行同业存款收益率
风险收益特征	本基金属于采用被动指数化操作的股票型基金，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、债券基金、混合型基金，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风险、较高收益品种。

(二)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/区域配置图表



(三)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

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 (LOF) A 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(2023 年 12 月 31 日)



注：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。

三、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

(一)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

以下费用在认购/申购/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：

费用类型	份额 (S) 或金额 (M)	收费方式/费率	备注
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

	/持有期限 (N)		
申购费 (前收费)	M<1,000,000	1.2%	-
	1,000,000≤M<2,000,000	0.8%	-
	2,000,000≤M<5,000,000	0.4%	-
	M≥5,000,000	1,000 元/笔	-
申购费 (后收费)	N<1 年	0.2%	-
	1 年≤N<3 年	0.1%	-
	N≥3 年	0%	-
赎回费	N<7 天	1.5%	场外
	7 天≤N<365 天	0.5%	场外
	365 天≤N<730 天	0.25%	场外
	N≥730 天	0%	场外
	N<7 天	1.5%	场内
	N≥7 天	0.5%	场内

注：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，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 10%；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，则按原费率执行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。详见本基金《招募说明书》及相关公告。

场内交易费用以证券公司实际收取为准。

(二)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

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：

费用类别	收费方式/年费率或金额	收取方
管理费	1%	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
指数许可使用费 (AE ≥ 40 亿元)	0.09%	指数编制公司
指数许可使用费 (AE < 40 亿元)	0.1%	指数编制公司
托管费	0.18%	基金托管人
审计费用	90,000.00 元	会计师事务所
信息披露费	120,000.00 元	规定披露报刊
其他费用	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《基金合同》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。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。	

注：1、基金管理人与指数许可方约定了每季指数许可使用费人民币伍万元（5 万元）的收取下限，则该下

限超出当季累计指数使用费的部分（即：每季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减当季累计指数许可使用费）由基金管理人自行承担，不作为基金费用从基金财产中列支。

2、本基金交易证券、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，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。

3、审计费用、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，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，且年金额为预估值，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。

（三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

若投资者认购/申购本基金份额，在持有期间，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：

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 (LOF) A

基金运作综合费率（年化）
1.30%

注：基金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、销售服务费率（若有）为基金现行费率，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。

四、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

（一）风险揭示

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。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。

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等销售文件。

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，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、债券基金、混合型基金，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风险、较高收益品种。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、基金交易价格与份额净值发生偏离的风险、管理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本基金指数投资有关风险、技术风险、上市交易的风险及其他风险等。

- 1、市场风险
- 2、标的指数的风险
- 3、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偏离的风险
- 4、基金交易价格与份额净值发生偏离的风险
- 5、存托凭证投资风险
- 6、管理风险
- 7、流动性风险
- 8、上市交易的风险
- 9、技术风险
- 10、其他风险

（二）重要提示

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，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，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。

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，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，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，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。因此，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，如需及时、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，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。

五、其他资料查询方式

以下资料详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：www.jsfund.cn；客服电话：400-600-8800。

- 1、《嘉实中证锐联基本面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基金合同》

- 《嘉实中证锐联基本面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托管协议》
- 《嘉实中证锐联基本面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招募说明书》
- 2、定期报告，包括基金季度报告、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
- 3、基金份额净值
- 4、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
- 5、其他重要资料